# 2024年度

# 四川省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机关）单位

# 决算公开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4
一、主要职责.....4
二、机构设置.....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6
第四部分 附件.....20
第五部分 附表.....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是主管全区治安行政管理和刑事执法的机关，是具有武装性质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为：（一）贯彻执行公安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组织领导、检查、监督全区公安工作。（二）收集、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情况，分析形势，研究改革开放中公安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制定对策。（三）分析全区公安队伍状况，组织和指导全区公安队伍建设、民警教育训练和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四）组织、指导全区公安侦查工作，协调处理重大案件、治安灾害事故、骚乱和群体突发事件，协调处置恐怖暴力事件，组织实施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五）参与草拟地方性公安规范性文件；指导全区公安法治建设，按管辖办理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六）指导、监督全区公安机关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特种行业等；依法管理集会、游行、

示威活动；依法管理国籍、口岸签证、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工作。（七）组织指导全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对易燃易爆物品的消防安全进行检查监督。（八）指导全区公安机关依法监督管理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和业务培训；指导治保会、保安等群众性组织开展治安防范工作。（九）指导监督区看守所的监管教育工作；负责对区看守所进行管理。（十）指导全区公安警卫业务工作、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及重要外宾来五通桥的安全警卫。（十一）指导、监督全区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组织、协调处置重特大交通事故；依法管理机动车辆和驾驶员。（十二）规划和组织全区公安装备现代化建设和后勤保障工作；组织、实施全区公安科学技术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公安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规划全区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十三）指导全区公安机关纪检监察和警务督察工作；对全区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按规定权限对干部实施监督；查处和督办重大违纪案件。（十四）指导区内铁路、交通、林业等专业公安机关的业务工作。（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机关设15个内设机构、1个

监管机构和8个派出机构。

1.内设机构（15个）：办公室、情指中心、政工监督室、警务督察大队（原纪检监察室）、警务保障室、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治安管理大队、法制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森林警察大队、巡逻警察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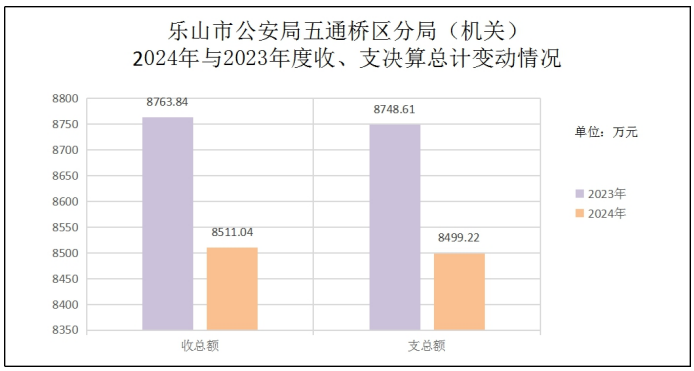
2.监管机构（1个）：五通桥区看守所

3.派出机构（8个）：竹根派出所、牛华派出所、冠英派出所、蔡金派出所、西坝派出所、石麟派出所、金山派出所、金粟派出所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为 **8511.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52.8 万元，下降 2.88%；2024 年度支出总计为 **8499.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249.39 万元，下降 2.8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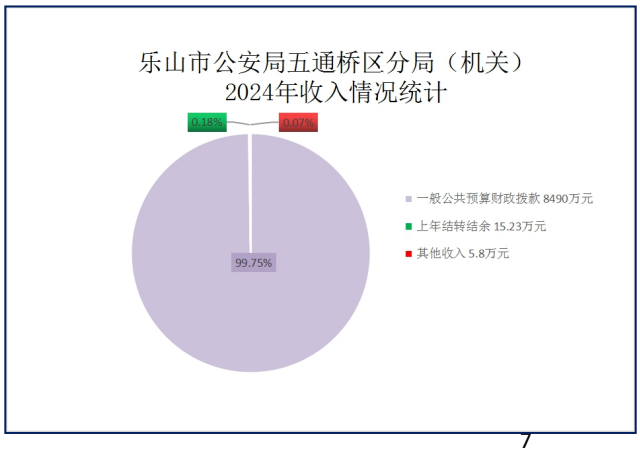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511.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90 万元，占 **99.76%**；其他收入 5.80 万元，占 0.07%；年初结转结余 15.23 万元，占 0.18%。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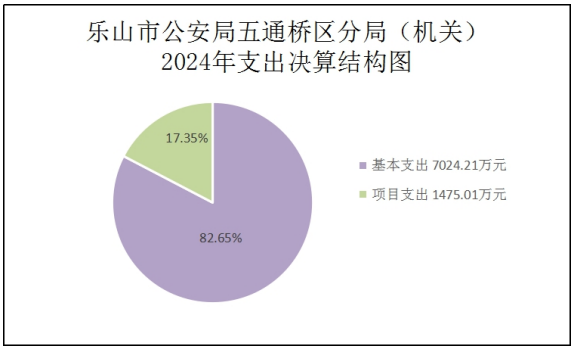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49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24.21 万元，占 82.65%；项目支出 1475.01 万元，占 17.35%。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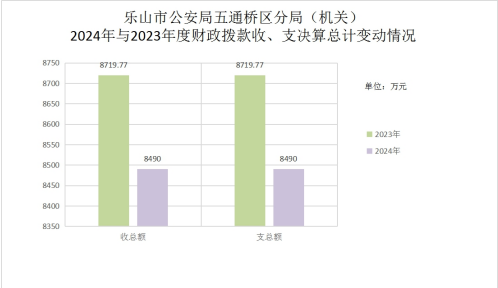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49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9.77 万元，下降 2.6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有所减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减少 218.77 万元，下降 2.5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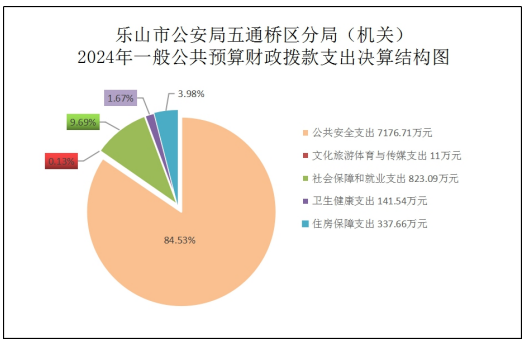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7176.71 万元，占 84.5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3.09 万元，占 9.69%；卫生健康支出 141.54 万元，占 1.67%；住房保障支出 337.66 万元，占3.98%。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8490 万元，完成预算 9163.17 万元的 92.65%。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

出决算为5712.8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556.2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为302.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04.6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8.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8.6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8.9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72.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4.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11.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37.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14.9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82.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732.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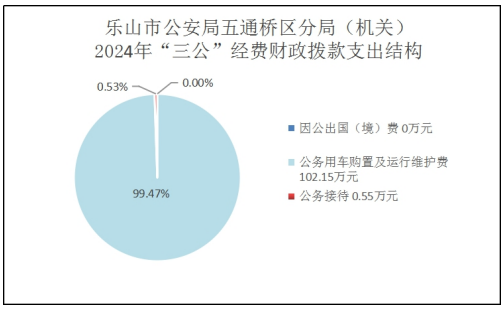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3.27 万元，完成预算 63.2%，较上年度增加 0.14 万元，增长 0.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优化车辆配置，实行单车核算，严格执行一车一卡，加强了车辆运行维护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公务活动尽可能在单位食堂就餐并扫码支付。**（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2.72 万元，占 99.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5 万元，占 0.5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2.72 万元，完成预算 63.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57 万元，增长 0.56%。主要原因是维修和燃油成本增长。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4 辆，其中：轿车 36 辆、越野车 4 辆、载客汽车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2.72万元。主要用于公安执法执勤、巡逻防范、维稳处突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5万元，完成预算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0.43万元，下降43.8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公务活动尽可能在单位食堂就餐并扫码支付。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5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7批次，3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5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市局调研督导工作接待餐支出0.07万元、市委政法委政治督查纪律作风巡察平安综合督导工作接待费支出0.10万元、井研县局来桥交流学习接待费支出0.09万元、市委政法委公安局来桥督导政保工作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市公安局督导龙舟会安保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市委政法委调研督导接待餐费支出0.05万元、省扫黑除恶督导组督检五通工作接待费支出0.1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2.95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8.1 万元，增长 2.53%。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原因导致。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机关共有车辆 4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为公务用车，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编报要求，本部门申请年度预算时，强化主体责任，按照公安工作要求，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公安应急物资装备到期更换项目等1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公安应急物资装备到期更换项目等12个项目均涉及公安工作秘密，按照公安机关保密工作相关要求，公安预算项目均不予公开）**。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4.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日常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其他公安工作支出。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相关支出。

8.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丧葬抚恤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防控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区龙舟会安保工作经费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注：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注：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 第四部分 附件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天网租赁费 | | | 年度: | 2024 年度 | | |
| 主管部门: | 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 | | | 实施单位: | 乐山市公安局五通桥区分局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 | | |
|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39.38 | | 292.98 | 0.666803223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439.38 | | 292.98 | 0.666803223 | | |
| 其他资金 | | | | | #DIV/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2023 年，我机关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439.38 万元，专门用于公安天网租赁费，确保全区天网前端摄像头正常运行，在线率达 95%以上，进一步促进公安侦查办案、巡逻防范、维稳处突、反恐防暴等工作，提升群众满意度和安全感。 | | | 2023 年，实际使用财政资金 4393800 元，全区天网前端摄像头正常运行，在线率达 96%，进一步促进公安侦查办案、巡逻防范、维稳处突、反恐防暴等工作，提升群众满意度和安全感。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权重（百分制） | 得分 | 扣分原因分析 |
| 得　　分 | | | | | 100 | 97 | |
| 预算执行率（10 分） | | | 100% | 6.668032227 | 10 | 7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天网前端摄像头租用数量 | 836 | 836 | 10 | 10 | |
| | 质量指标 | 各点位前端摄像头传输数据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 20 | 20 | |
| | 时效指标 | 天网前端摄像头数据传输及时率 | 100% | 100% | 20 | 20 | |
| | 成本指标 | 天网前端摄像头租赁成本 | 586.08 | 292.98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各点位天网前端摄像头 24 小时在线 | 优良中低差 | 良 | 10 | 10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天网租赁工作运维机制健全性 | 优良中低差 | 良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天网前端摄像头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3% | 10 | 10 | |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注：公安应急物资装备到期更换项目等项目均涉及公安工作秘密，按照公安机关保密工作相关要求，公安预算项目仅仅公开此项目）**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